

# 通 知

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3 日

聯絡單位及電話：

註冊與課務組：05-2717021

新民聯辦：05-2732951

民雄教務組：05-2068609-8611

- 一、本校 113 學年度日間學制及進修學制學士班學生轉系核准名單已公告於[本校首頁](#)、[教務處](#)及[民雄教務組](#)網頁請上網查詢，各錄取同學請填寫「[國立嘉義大學轉系學生報到同意書](#)」，經轉出及轉入學系主管核章後，於 **113 年 5 月 2 日**（星期四）**下午 5 時前**將同意書繳回教務處各校區承辦人處，以完成報到手續，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轉系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- 二、若因故欲放棄轉系錄取資格者，亦請填具「[國立嘉義大學放棄轉系資格聲明書](#)」，於 **113.5.2 前**送交教務處各校區承辦人，始完成放棄手續。

此致

各學系(請轉知)

教務處 敬啟

# 國立嘉義大學轉系學生報到同意書

學生\_\_\_\_\_學號\_\_\_\_\_原就讀本校 日間學制進修學制

學士班\_\_\_\_\_學院\_\_\_\_\_學系\_\_\_\_\_年級，於 113 學年度第 1

學期轉入\_\_\_\_\_學院\_\_\_\_\_學系\_\_\_\_\_年級在案。本人同

意報到並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前往新學系就讀，嗣後不再申請轉系。

敬 陳

原學系系主任：

轉入學系系主任：

學生

謹呈

113 年 月 日

此致

教務處(學籍轉註)

◎本表填妥後請於 **113.5.2 (星期四)** 前送回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、新民校區聯合辦公室、民雄教務組。如要放棄轉系者請填「放棄轉系聲明書」，放棄後之缺額將回流至轉學考招足。

保存年限：1 年

表單編號：022-3-03-1206

# 國立嘉義大學放棄轉系資格聲明書

學生\_\_\_\_\_學號\_\_\_\_\_現就讀本校日間學制進修學制

學士班\_\_\_\_\_學院\_\_\_\_\_學系\_\_\_\_\_年級，經審慎考慮後，

本人聲明放棄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入\_\_\_\_\_學院\_\_\_\_\_學系

\_\_\_\_\_年級資格，絕無異議。

敬 陳

原學系系主任：

轉入學系系主任：

學生

謹呈

113 年 月 日

此致

教務處

◎本表填妥後請於 **113.5.2 (星期四)** 前送回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、  
新民校區聯合辦公室、民雄教務組承辦人處留存。

保存年限：1 年

表單編號：022-3-03-1206